

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第544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9月11日(星期三)9時40分

地點：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林局長裕益

紀錄：許麗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確認前次本局113年8月26日第543次局務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備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導113年9月10日第2312次市政會議本府衛生局「青少年自殺防治精進作為」專案報告摘要。

決定：宣導事項請各主管多加關懷所屬同仁，並參考自殺防治關懷四步驟(1. 察覺→2. 詢問→3. 傾聽→4. 求援)，相關宣導資訊也轉達同仁參考。

二、本局113年度預算截至8月底執行情形；宣導加強預算執行時程掌控。

決定：

(一)目前已9月，各單位加速各項預算執行。

(二)各科室填列擬動支第一預備金需求項目及金額，於9月13日前送會計室彙整後擇期討論。

三、113年8月翡翠大壩監測儀器監測數值均於警戒值安全標準範圍內；113年8月15日17時6分監測到二級以上地震，為宜蘭縣政府南南東方38.3公里(位於宜蘭縣近海)之芮氏規模5.7地震，後經大壩儀器監測、強震資料分析及大壩現場檢查結果顯示，大壩及附屬設施一切正常穩定。

決定：

(一) 洽悉，持續加強監測，發現異常徵兆，應立即通報因應。

(二) 系統發送測試地震簡訊，應先提醒係「測試」警語，其他如廣播系統測試亦同，避免誤解造成恐慌。

四、113年8月翡翠水庫運轉統計及水質資料；全國各主要水庫水情情況；台電公司請求配合發電調度情形。

決定：近期為維持有效蓄水率趨近80%，同意配合台電公司申請調整發電時段，惟不增加發電時數，減少耗水。

五、調查股、會計股業務報告。

決定：各股除做好例行業務外，期勉各主管加強獨立思考及論述能力，並鼓勵提報業務創新精進作為，以提升施政效能。

參、局務會議列管案件辦理情形：(略)

決議：列管案件11案，10案解除列管，另1案持續列管。

肆、局長指示事項：

一、本局納入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(七)適用對象建議案說帖，已函請市府人事處層報行政院人事總處，後續請人事室協調安排拜會說明。

二、市議會將於10月2日開議，本局工作報告請依規定期限前提送議會；另議會模擬題，各單位於9月底完成更新。

三、113年度「翡翠水庫邊坡管理計畫」期末報告成果，經管科轉請中興工程顧問社敘明計畫內有關「智慧應用導入」相關論述內容。

四、本市府113年8月27日第2310次市政會議，有關本局專案報告市長裁示肯定事項，相關業務有功人員提報敘獎。

五、請業務科室於12月各提出3~5項創新精進施政構想方案，於當月局務會議提報討論。

伍、散會(11時50分)